

經濟部 108 年度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業務辦理情形查核結果
【不含科專計畫及事業機構】

- 一、訂定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之作業規範：
本部中小企業處、國際貿易局、水利署、智慧財產局、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標準檢驗局、投資業務處、能源局、商業司及工業局等機關(單位)已訂定相關作業規範，並於機關網站公開。
- 二、按季公開補(捐)助案件：
除投資業務處外，本部各機關(單位)皆已按季於機關網站公開對民間團體及個人之補(捐)助案件資訊。
- 三、提報年度補(捐)助效益評估資料：
本部各機關(單位)均已提報年度補(捐)助效益評估資料。
- 四、108 年度補(捐)助案件辦理情形：
108 年度補(捐)助計畫未達原訂預期效益(目標)者，計有國際貿易局 4 項及中小企業處 5 項計畫，多為展銷推廣類型活動，請於編列相關預算及審核申請計畫時審慎評估，並確實控管計畫執行情形。
- 五、本部相關機關(單位)【投資業務處、中小企業處及國際貿易局】請就上列缺失確實檢討改善，並依「經濟部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管考作業注意事項」落實辦理。